		1			I		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 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玄	103	撤緩偵	140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劉○祥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3	撤緩偵	141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魏○鈞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3	撤緩偵	149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曾○淩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3	撤緩偵	150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黄○達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3	撤緩	205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林○福	撤銷緩起訴處分
玄	103	撤緩	239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羅○標	撤銷緩起訴處分
玄	103	撤緩	240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李○國	撤銷緩起訴處分
玄	103	撤緩	266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章○君	撤銷緩起訴處分
地	103	速偵	1368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莊○賢	緩起訴處分
地	103	速偵	1369	不能安全駕駛	頭份分局	黄〇立	緩起訴處分
地	103	速偵	1370	不能安全駕駛	苗栗分局	劉○周	緩起訴處分
良	103	偵	2982	槍砲彈刀條例	苗栗分局	練○衍	起訴
良	103	偵	3254	瀆職	謝○寶	謝○勝	不起訴處分
良	103	偵	3310	妨害性自主罪	簽〇	解○諺	不起訴處分
良	103	偵	3498	竊盜	通霄分局	潘〇皓	起訴
辰	103	撤緩毒偵	147	毒品防制條例	簽〇	吳〇鳳	聲請簡易判決
辰	103	撤緩毒偵	148	毒品防制條例	簽〇	吳〇鳳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2	醫偵	1	業務過失致死	簽〇	黄〇彦	不起訴處分
明	103	醫偵	6	業務過失致死	簽〇	曹○琪	不起訴處分
明	103	醫偵	6	業務過失致死	簽〇	范○滿	不起訴處分
宿	103	偵	3100	竊盜	苗栗分局	鄧〇華	聲請簡易判決
宿	103	偵	2300	非駕業務傷害	傅○斌、傅素鳳	陳○碩	起訴
廉	103	偵	3624	過失致死	簽〇	陳○祺	不起訴處分
廉	103	偵	622	竊盜	苗栗分局	李○隆	起訴
廉	103	偵	622	竊盜	苗栗分局	賴〇山	起訴
廉	103	偵	622	竊盜	苗栗分局	黄○明	不起訴處分
廉	103	偵	831	竊盜	頭份分局	梁○志	起訴
廉	103	偵	831	竊盜	頭份分局	彭○富	不起訴處分
讓	103	偵	3309	妨害自由	臺灣高檢	王〇松	不起訴處分

備註: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。